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4416149A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31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北京物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溪雅苑一区12号1层A-a070（集群注册）

代理机构 国诚兴业信息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计算机化的文档管理；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；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；为他在计算机文件中检索数据；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；寻找赞助；销售展示架出租